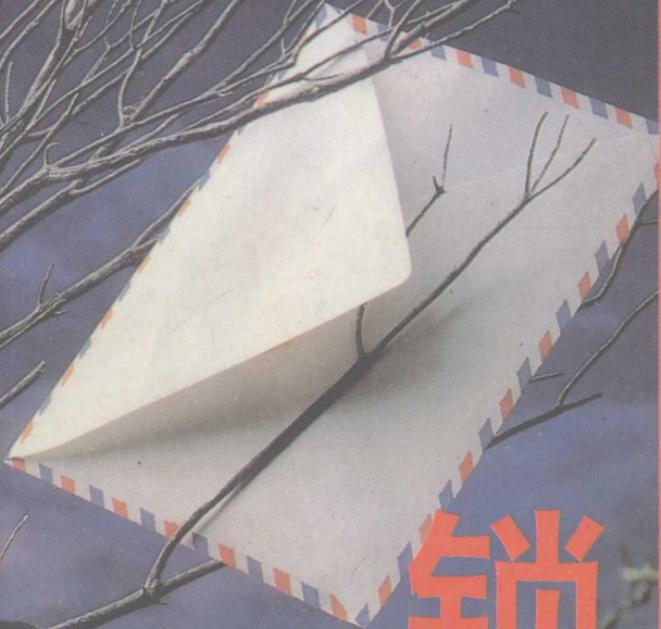


# 锁清秋



香港最新畅销书系列  
(香港)黎凤仪著



# 锁清秋

梁凤仪 著

北岳文艺出版社

(晋)新登字2号

锁清秋

梁风仪著

北岳文艺出版社出版发行(太原市解放路46号楼)

山西省新华书店经销 西安新华印刷厂印刷

\*

开本: 787×1092 1/32 印张: 7.5 字数: 120千字

1993年3月第1版 1993年3月西安第1次印刷

印数: 1—5000册

\*

ISBN 7—5378—1114—8I·1092

定价: 5.80元

## 前　　言

《锁清秋》写三代同堂的几个女人，都以不同的形式与身份，成为一段婚姻的第三者，被冠以三代专业狐狸精的恶名。

第一代，不折不扣是手无寸铁的弱质女子，因而下嫁作妾。

第二代的女人，已然接受高等教育，依然亦作外室。

第三代呢，赫然是商场内翻云覆雨的女强人，竟无例外地肯当男人情妇。

于早媚出身于狐狸世家。  
坊间传闻的确如是。  
事实呢，也不容她否认。  
奈何！

早媚的外祖母洪倩均自小就嫁进本城有名的世家当第二房的妾侍，外祖父正是唐家在香江第二代的掌舵人唐世同。

唐家是靠做船起家，至唐世同一代，已经兼顾海陆西路，也发展地产了。

唐世同的父亲唐景泰，来港创业时，服务于英商洋行当后生，甚得洋老板信任。十年光景，跃为买办，很赚了一点钱，于是投资买了一条船，就叫景泰号，行走东南亚。短短的几年，岂只翻了本，还买了另外三条船，都以景字号为名，分别是景祥、景安、景福、更加傲视东南亚海域。

到现今，每逢提起唐家，人们都会不期然地加上一句：  
“他们祖上是靠偷运军火而发迹的。”

真相究竟如何，已非早媚这一代所能知道。举凡跟唐氏家族有关连的后辈，都老被家长提示，唐家是历代靠勤奋、循正途出身的。

记得小时候，于早媚蹲在外祖母膝下，坐在那船含道的唐家大宅园子里乘凉时，洪倩均手上一定拿本唐氏家训，口中念念有词，把一总的仁义礼智教条，塞进早媚的小脑袋里。

非常努力的为下一代营造唐家是积善之家的形象。

早媚呢，每次都听不上两三句，就伏在外祖母的大腿上睡熟了。

洪倩均就跟早媚的母亲说：

“唐悦啊，你这最小的一个女儿，怕是有福气的，随时随地，一想到要睡，就能直走进梦乡去，这样的女孩儿家，怕不用再嫁人作妾了吧？”

这么一句话是凄酸的。

唐悦没有造声。

她一向是个沉默的老好人。

也难怪洪倩均唏嘘。

唐悦是她的长女。洪倩均进了唐家的门好几年，才生了唐悦，虽是个女的，可也开心得不得了，故此取名悦。

洪倩均老是想：

“在大家庭中生活，除了亲生骨肉，谁也不会对自己真心诚意！”

连那枕畔的人，都三妻四妾；朝秦暮楚，又何况其他有利害冲突的一总人，怎么信得过？

唐悦出生后，洪倩均如获至宝，像在茫茫人海中抓着了浮木，有了依傍，把唐悦养到近十几岁时，又添了个男丁，就是早媚那舅舅唐浩。

唐浩在未成年之前，一直是洪倩均的骄傲。至于他成长后的所作所为，那一派二世祖的不中用作风，如何伤透了母与姊之心，也就先不去说它了。

洪倩均在长女年满十八岁时，偶然到大屿山去拜佛上香，遇到一位慧智师太，一看她，觉得有缘，就扯着聊了半天。那

慧智师太临别赠言，说：

“洪施主，我俩既是有缘，相识一场，请恕我直言。你三代的儿孙，都是偏房命。第三代能否有转机，要看你们积的德。总之，随缘自然得福，你谨记屏！”

洪倩均霎时间呆了一呆，急问：

“唐悦也要作妾？”

“命该如此！不只唐悦，你的小女儿也难逃此劫！洪施主且别紧张，无人在世上可以完全的福慧双修，劫难少，福份大，就要算是愉快的人生了！”

“可是，师太，我只得唐悦这个女儿！”

慧智师太笑而不语，只道：

“夕阳西下，施主要赶渡回家去了。”

洪倩均回家去想了一夜，禁不住一笑置之。那慧智师太的说话，怎么能当真呢？自己都已四十岁过外了，怎可能还有第三胎？

况且，时代不同了，当洪倩均还年轻时，家境贫寒，父母才听媒人的从惠，把自己嫁进唐家去作妾，以图一笔可观的聘礼养老。那年头，大户人家有几房妻妾，司空见惯！到唐悦这一代，那还有作妾这回事？男人花天酒地如故，却学精乖了，干脆三两个月换一次口味，既有艳福可享，又乐得回到家里头一时耳根清静。

对那慧智师太之言，也就不再放于心上。

谁知到唐悦二十四岁那年，微妙的事情就发生了。

洪倩均开始听到唐家上下最新鲜的是非话题，是冲着唐悦而来的。

都说唐悦跟唐家辖下景福地产的得力职员，那个到过外

国去留学，一表人才的于翔泽闹恋爱。

洪倩均还未弄清楚这姓于的来龙去脉，就另有惊人发现。她竟又怀孕了。

这喜讯令她惊疑不已，多年前慧智师太的预言，一下子兑现。

洪倩均还未把怀孕的喜讯告诉丈夫，就先冲进女儿的房间去，劈头第一句就问：

“告诉我，他是不是已有妻室？”

“妈！”唐悦放下了那本“红楼梦”，脸上一阵烫热，一时间不知如何作答。

“唐悦，告诉妈，现在跟你走在一起的那个姓于的，是有妇之夫不？”洪倩均把脸凑到女儿眼前，紧张得像要把唐悦吞到肚子里去似。

“妈。”唐悦讷讷地答：“你听家里头的人讲是非？”

“那么，你就答我，真相究竟是什么？还是非？”

洪倩均从来不是个歹毒的人，如今盯着自己亲生骨肉的眼神却完全像只凶狠的兀鹰，那张小嘴紧闭起来，微微向外叨着，更见固执和绝情。

唐悦不敢迫视。

她终于垂下头去。拿手抚摸着“红楼梦”，也不说话。

原来，母女俩一直是很谈得来的知己，二十多年来，相依相伴，心曲常诉。唐悦曾有一个时期，觉得自己跟母亲的亲切贴近，一如在母亲体内未曾出世的胚胎，心连心，体接体。

然，自从生命中出现了那个姓于的男子后，她改变了。

就在前几天，于翔泽才执着她的手问：

“为什么接受我？我并不能给你什么？”

唐悦不假思索的回答：

“你令我成长！”

唐悦仍是个羞涩的少女，她其实不好意思说得更直截更了当，于翔泽使她开始脱离母体，成为一个独立的生命。一种希望拥有自己家庭与儿女的冲动，开始扩散全体，这感觉令她变得成熟，变得坚强。这感觉是好的。

以前，唐悦的一言一语，一举一动，洪倩均都能看得通透。

女儿的悲喜哀乐，做母亲的很能感同身受。

只此一次，唐悦想，自己已跟于翔泽来往一年多，洪倩均仍如在梦中。

是脱离母亲，独立成长的阶段了吧！

唐悦轻声地说：

“我以为你已经知道一切，不用我细诉”

这不是唐悦的嗔怒，她其实只想表示自己并无意隐瞒母亲真相的心意。

洪倩均听女儿这么一说，先前的冲动、恐惟、戒备，一下子就为绝望所取代。

洪倩均崩溃了。

她颓然坐在女儿对面，一时间根本回不过神来，手足显得无措，左右手轮流的交叠着，一会儿，才晓得拿手指扣紧手指，静止下来。

“妈，对不起！”唐悦说。

“为什么偏偏要步我后尘？你没有这个需要。”洪倩均说这话时，满眼通红，骤然含泪。

“我的冤屈，你从小看到大，不怕？不惧？不累？我不明白你既眼巴巴看过牢狱生涯，还敢以身试法？我真的无话可说了。”

无辞以对的，又何只一人？

唐悦没法子可以解释她跟于翔泽相识相恋的过程。那一晚，她到中环买点东西，忽而下起大雨，她狼狈的走过一条马路，就已湿了半身，挤在那路边的窄窄篷下，苟且偷安，总不是办法，她于是回身走过那水果店里，借用电话，摇回唐家大宅去，希望有司机闲着，能赶来救美。

然，接听电话的是管家顺姐，语气向来不友善。对一应唐家并不额外得宠的妾侍与他们的孩子，顺姐的态度只略比其他下人胜一筹。

难怪的，凡事讲渊源，顺姐的靠山厚，她母亲正正是唐世同的乳娘。对吃她奶大的人之子女，唐世同很自然地有三分亲切甚而尊敬，故此顺姐的大哥，被安排在唐家的景泰船业有限公司当差，顺姐却从小就跟在母亲后头在唐家行走。

直至唐世同的乳娘逝世，阿顺就继承了她母亲在唐家的地位，成了家务上头的一把抓。

不能说她没本事。

唐家三房六户的大小事情，经她安排，全部妥贴。

本事的人，一般已少不了会有三分霸气，再加上顺姐没有出嫁，阴阳一旦不协调，脾气更添怪癖，还有特殊背景势力为后盾助阵，日子有功，顺姐下意识地把她那管家的地位提升，一副姑奶奶的派头似。她尤其认为唐世同跟自己都是由同一双奶子养大的，就多少有点兄妹的情谊。

于是在顺姐心目中，那一班唐世同的妾和再小的一辈，也

应该好好的尊重她这位姑奶奶才是。

唐悦一听是顺姐声音，已经冷了一截，讷讷的说不出话来。

“喂！谁？谁？”听筒一直传来急躁的声音。

在对方挂断电话之前，唐悦终于鼓起勇气开声了。

“是顺姐吗？”唐悦说：“我是唐悦。”

“什么事了？八姑娘？”

“外头突然的大风大雨，家里有司机闲着吗？”

“阿明还在，怎么，要车接你？”

“可以吗？”

“八姑娘，你就不能叫街车回家来吗？等会儿你大妈要车用，叫我怎么回话？年纪轻轻的姑娘，老讲派头，有风驶尽哩，把自己的方便放在人家不便之上的习惯，八姑娘，别怪我阿顺多嘴，你是真要戒掉的。”

唐悦刚才一听是顺姐，本有打消叫车的主意，因为她的反应差不多都是意料中事。

然，从水果店望出大街，灰蒙蒙，阴恻恻，才下午五点多，天塌下来似，连街灯都赶忙提早服务，奋力支撑场面，背后更是一条长龙，轮候借用电话。个个都诚惶诚恐地要寻找回家去的办法。

这情景，令唐悦更归心似箭，于是不顾一切地开了口。

结果呢，没有奇蹟。

堂堂唐家八姑娘，在凄风苦雨之中，说多孤单就有多孤单，说多飘泊就有多飘泊。一点办法都没有。

站在唐悦背后的那个粗男人，怒目而视，分明怪唐悦迟疑地仍握着电话不放。

唐悦，终于气馁地放下了电话筒，仍走出生菜店去。

行人路上，有瓦遮头的地方实在绝无仅有，加上来来往往的人，都撑着伞，急步走，更觉兵荒马乱，愁云惨雾。

正当凄苦无告之际，耳畔有人喊：

“唐小姐！”

唐悦抬起头，看到一双明亮闪烁、信心十足的眼睛。头上分明还连连打着雷，却像看到了晴天，奇怪不奇怪？

唐悦整个人被摄进那眼神内，如沐阳光，如乘春风。

就是这举头的一望，彼此都被对方深深吸引着，很呆了一呆。

于翔泽在这整件事过后，曾对唐悦说：“当你抬头看我时，一种寥落无依的凄艳，深感我心，我登时觉得自己很愿意一生一世的保护你。”

这叫不叫心有灵犀一点通呢？

同在那一刻，于翔泽打算保护唐悦，唐悦也存心让他保护。

就因为于翔泽在唐世同的办公室曾见过唐悦，他有了印象。那日，在风雨交加的街上，巧遇佳人，像许仙借伞的故事，倒转了来演，于翔泽把自己用的伞借给了唐悦，并为她抢到一部街车。

这以后如何，也就不言而喻了。

自此，唐悦倚在闺房窗前，每每想得入神，都是那个不需要答的问题，雨中，究竟几多情人鸳侣被撮合了？

要唐悦向母亲解释，自己如何为这么一个眼神，就甘心重蹈洪倩均的覆辙，实在太难了。

她也只知道这爱情故事的经过实情，而无法分析因由。

况且，肯定是覆辙吗？

会不会她比自己的母亲幸运呢？

唐悦一直抱有这个幻想。或者说下意识地营造这个假设。

为的是令她跟于翔泽来往得更心安理得。

“孩子，你看上那姓于的那一点了？”洪倩均终于长长地吁一口气，打算好好地跟唐悦商量后果。

“跟在你父亲后头干活的人本事并不少，为什么偏偏选中他？让我跟你爸爸说，给你介绍另外一个好的，名正言顺的结婚去！”

“不，妈，我不要！”

唐悦的反应快速而激烈。

吓了洪倩均一跳。

她原以为唐悦是个逆来顺受的听话孩子。

唐悦的确如此，自小到大，在唐家，同父异母的孩子一大堆，她是最不惹事生非的一个。

小时候，唐家的兄弟姊妹，都一同吃饭、喝茶点，不论给唐家八姑娘什么吃的喝的，她都笑咪咪的接下。不论是被人家抢去一颗糖，抑或被夺去一个玩具，她只微微抿一下嘴，并不做声。

长辈交下来的功课训令，全都勉力完成。

洪倩均有时也嫌女儿的性格太逆来顺受，怕她长大了，事事不与人争，会得吃亏。可并没有想过，唐悦会断然拒绝母亲如今的建议。

语气还像毫无商量余地似。

洪倩均定下神来，只有暗叫不妙。

她，这个做母亲的是真觉得委屈，只好略略改了口气，问：

“那么，究竟于翔泽有没有打算离婚？”

唐悦像被刺了一针似，整个人身扭动一下，才晓得答：“我们没有认真地谈过这个问题。”

“这个是你们唯一最紧要解决的问题，不是吗？”

唐悦不做声。

的确，唐家是富户，就算侧室所出的女儿，都不愁衣食。

唐世同一直秉承祖上的规矩，每个女儿出嫁，都分给她一笔相当可观的妆，足够她一辈子安安乐乐，舒舒适适的生活。以后，唐家的产业就只分给男丁了。

唐悦又是个英文书院的毕业生，虽没考进大学，那年头，能捞到张中学文凭，已是触犯了女子无才便是德的成规，有富革命性的成就了。

如此名门闺秀，知书识礼，要做偏房，笑话不笑话了。

“孩子，我不要你后悔！”洪倩均非常担忧与感慨。

“妈！我试跟他说说去！”

也只有这样吧！

洪倩均的肚子一天比一天大时，她的情绪也一天比一天低落。

当年，慧智师太的说话，似乎在逐步应验。

整个唐家，只有洪倩均最渴望这一胎是个男丁。她差不多求神拜佛，让自己为唐悦与唐浩带个弟弟来。

连唐世同都不紧张，反正进了唐家大门的四名妻妾，已为他产下十二位小姐少爷。就算是男的；也是多一个不为多，少一个不为少。

洪倩均一味的要弄，旨在粉碎慧智师太的预言，那么唐悦就能名正言顺的出嫁而为人妻去了。

嫁谁都不相干，填房继室，全都可以接受，只有作妾是真太难为情。洪倩均爱女情切，只希望唐悦是在一夫一妻的欢愉下过一生。

尤有甚者，如果洪倩均现怀的一胎是个女的，那么，非但意味着唐悦会难逃当小室的厄运，连这最后出生的小女儿，将来的命运也可能大定，还是会变成个出不了头的侧室或情妇，叫洪倩均的心情如何安顿？面子又往那里放？

终于，谜底揭晓的时间来了，阵痛十多小时之后，新生婴儿呱呱坠地。

天不从人愿，是个女的。

洪倩均在病床上哭得死去活来。

唐世同不知就里，竭力安慰这房妾待之余，也有点觉得她未免小题大做。

唐家的人，有些嚼舌头的，就开始散播谣言说：

“二姨奶奶之所以如此伤心，无非是以能多分一份家产，谁知道不过是嫁妆乙份而已，头奖派彩跟入围奖，数目是相差太远了。”

又有人更刻薄地分析：

“将来这位十三姑娘，不知会不会又效法其姊，不计较身分名位，只爱上小白脸抑或俏郎君，带着嫁妆去贴补，就更伤二姨奶奶的心了。”

洪倩均的确难过了好多天，直至这叫唐逸的小女儿屡屡在她怀中，望住自己，一边吮吸小指头，一边开心地咧着那无牙的小嘴笑时，情绪才稍稍平伏过来。

一切都是命定的。

洪倩均只得这样想。

唐悦并没有再给母亲一个切实的答复，究竟于翔泽肯不肯跟妻子离婚？

洪倩均几次话到唇边，要追问，可是，都把话吞回肚子去。

何必强人之所难？

今非昔比，唐悦已是个成熟的独立个体，有自己的一套思想与行为，她不再如唐逸，完完全全的倚赖母亲，属于母亲了。

那就随她去吧！

自己的意见已经非常清楚的表达了，唐悦如果办得到，早就已经来报喜了。

一定是于翔泽在鱼与熊掌之间，想到兼得的办法。这男人本事大，无奈其何！

终于，唐悦跑到洪倩均面前，用手指拨弄着小妹妹那头浓密的头发，很欲言又止。

唐悦问：

“妈，我小时候，像唐逸有这么多的头发吗？”

“不，你和唐浩都像父亲，头发稀稀的，唐逸比较象我。”

唐悦又自语道：

“不是每个初生的婴孩，都会有这头浓发吧？妹妹是漂亮的。”

“漂亮不管用，女孩儿家，至要紧是福份好！”

唐悦尝试着轻松地笑一笑，挽住她母亲的臂弯，说：

“妈，其实你的福分也不算差！”

“我？”洪倩均自嘲地掩着嘴笑：“知足常乐，是不是？”

唐悦一时间不知如何接腔下去。

她母亲把唐逸放好在小床上，盖了被，再说：“衣食足而后知荣辱。可恨的也许就是我丰衣足食，才一天到晚衡量得失。女人的荣辱所在，无非系在丈夫身上。一王一后、一夫一妻的那个后与妻，福份肯定比后宫三千佳丽多得多吧！”

真是智慧之言，差就差在洪倩均不愁衣食，否则，饿得前肚贴后肚，屋漏更兼逢夜雨之时，谁还会有这么多的感慨与呻吟？

唐悦想，母亲的噜苏与委屈，也不能算是无中生有的。实际上，连三千宠爱集一身机缘都没有出现在洪倩均身上，怎能教她不觉得抱恨？

如果能毕生情浓，都放在一个女人身上，或者就可以弥补那名位上的遗憾了。

才有这个念头，唐悦的脸即现酡红。

她难掩羞愧，竟有点要抬高自身的处境，把母亲的际遇比下去似。

于翔泽曾再三指天誓日，他爱唐悦，离不了她。可惜，也离不了膝下两个小儿子，不能离婚。因而求她成全。

唐悦还能怎么样？她半生未曾跟人交过手，讲过价。

不是吗？毕业后，父母都不鼓励她发展事业，既无商场经验，自然不晓得讨价还价，公平交易。就连去买衣服杂物，唐悦都出入名贵商店，对方明码实价，一就买，一就不买，那有多所商量与讨论这么小家与失礼。

于翔泽是非常清楚而且决断地讲出了自己的要求，他爱唐悦，但更爱他的两名儿子。二者并存，无以尚之，一定要